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
承辦人：陳玲珊

電話：(07)7172930轉1112

傳真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sandy@nknucc.nknu.edu.tw

受文者：各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教註字第098001071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更正本校「99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彙編」之校系分則大學重要事項說明，請惠於 貴校網頁公告及宣導，俾利學生選填甄選校系參考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「99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彙編」第372頁，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：二、重要事項說明「學校推薦」第7點及「個人申請」第7點，內容更正為：本校實施「英語文能力檢測」之畢業門檻，學士班學生除需修滿該系應修學分外，「英語文能力檢測」必須達到學校規定，方得畢業。

正本：各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

校長 戴 嘉 南